

安全健康警示第 20/2021 号

劳工处安全讯息—大厦平台/露台永久护栏旁进行离地工作

日期： 2021 年 4 月 1 日

本署档号： HD(C)TS 4/49/26

劳工处非常关注近期发生多宗涉及工人在大厦平台/露台永久护栏旁进行离地工作时从高处堕下的致命意外。现特此致函呼吁有关持责者须立即采取相关安全措施，避免同类意外再次发生。

2. 根据《工厂及工业经营条例》的一般责任条款规定，雇主必须为其雇员提供安全的工作环境、作业装置及工作系统。违反有关规定，一经定罪，最高可被判罚款五十万元及监禁六个月。

3. 当工人在设有永久护栏的大厦平台/露台上进行离地工作时，永久护栏的高度可能不足以提供有效保护，工人一旦失去平衡堕下，便会有跌出护栏外的风险，导致严重受伤甚至死亡的意外。因此，工人在大厦平台/露台进行任何离地工作前，承建商及雇主须进行针对性的风险评估、制订安全施工方法及采取合适的安全措施和程序，以预防及消除与工作相关的危害。这些安全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：

- 尽可能避免进行离地工作，例如设置及使用专设的工具，令工人可于地面完成工作；
- 如离地工作不能避免，须采取足够的步骤，包括设置并确保工人使用设有围栏及底护板的合适工作平台、合适轻便工作台或其他安全的支撑设施；
- 若工作环境特殊（例如狭窄的空间）而不能设置合适的工作平台，须向相关工人提供适当的安全带，并在工作地点设置适当和稳固的系稳点、独立救生绳或防堕系统，以持续地系稳着配戴后的安全带；

- 采取适当步骤确保工人在工作期间正确使用安全带、系稳点、独立救生绳及防堕系统；及
- 避免使用梯具及不合安全规格的棚架进行离地工作。

4. 劳工处已加强巡查及执法，包括展开特别执法行动，以遏止不安全的离地工作及确保有关人士遵守安全法例。如发现有违例情况，我们会严厉执法，包括发出「暂时停工通知书」/「敦促改善通知书」及提出检控，而不会先给予警告。

5. 要确保工人的工作安全，需要各持责者继续合作及支持。如需进一步的资料，请致电 2559 2297 与劳工处联络，电邮：enquiry@labour.gov.hk。